

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 中心（单位）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二、部门预算总体情况	(1)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
(二)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3)
(三)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	(8)
(四)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9)
三、预算绩效情况	(9)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12)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12)
(三) 国有资产情况	(12)
五、名词解释	(12)
六、2022年度部门(单位)预算公开表	(15)

一、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为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下属单位。本单位性质为事业单位。

主要职能有：

1.承担全市住房保障（人才住房）和住房制度改革相关辅助性、事务性工作，拟定住房保障和住房制度改革有关业务性、操作性、流程性制度。

2.承担住房保障年度计划编制、数据归集工作，承担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单位住房资金、公有住房售后维修基金的收支工作。

3.承担住房保障信息系统建设维护。

4.承担保障性住房房源筹集和房屋使用管理工作，承担保障性住房物业企业的相关管理工作。

5.承担各类保障性住房准入、使用和退出管理的事务性工作。承担保障性住房选房配租配售日常管理工作，承担保障性住房租后管理监督事务性工作。

6.承担保障性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管理的相关工作。

7.承担对区、县（市）相关工作的业务指导。

8.完成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总体情况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详见表 1-3）

1. 收入预算总体情况

收入预算总计 54,852.0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46,541.83 万元，增长 560.06%，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局本级安排的住房保障支出类项目调整至本单位安排预算；二是 2022 年增加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专项用于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发放。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54,852.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2. 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支出预算总计 54,852.0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46,541.83 万元，增长 560.06%，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局本级安排的住房保障支出类项目调整至本单位安排预算；二是 2022 年增加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专项用于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发放。

按支出功能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28.7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类）43.2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类）23,035.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类）31,645.00 万元。

按支出用途分类：基本支出 1,725.70 万元，项目支出 53,126.3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事业单位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事业单位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年末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下年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详见表 4-7）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54,852.0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46,541.83 万元，增长 560.06%，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局本级安排的住房保障支出类项目调整至本单位安排预算；二是 2022 年增加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专项用于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发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409.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0,443.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2.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计 54,852.0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46,541.83 万元，增长 560.06%，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局本级安排的住房保障支出类项目调整至本单位安排预算；二是 2022 年增加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专项用于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发放。

按支出功能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28.7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类）43.27万元，城乡社区支出（类）23,035.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类）31,645.00万元。年末结余分配0万元，年末结转下年0万元。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总体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合计34,409.0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6,098.83万元，增长314.06%，主要原因一是2021年局本级安排的住房保障支出类项目调整至本单位安排预算；二是2022年增加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专项用于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发放。

结构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为34,409.00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28.73万元，占0.37%；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43.27万元，占0.13%；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2,592.00万元，占7.53%；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31,645.00万元，占91.97%。

具体使用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预算为23.83万元，主要用于中心退休人员的活动经费、医疗报销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3.95万元，增长19.85%，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上年度安排的退休人员费用支出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69.93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事业编制和参公人员的养老保险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09 万元，增长 4.6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导致 2022 年养老保险预算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34.97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事业编制人员和参公人员职业年金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55 万元，增长 4.6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导致 2022 年职业年金预算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为 43.27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事业编制和参公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4.98 万元，增长 136.58%，主要原因是根据一体化预算编制要求，自 2022 年起参公单位中事业编制人员的基本医疗支出从功能分类科目“事业单位医疗”统一调整至“行政单位医疗”，故行政单位医疗支出预算增加。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为 1,553.70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事业编制和参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837.75 万元，增长 117.01%，主要原因是根据一体化预算编制要求，自

2022年起参公单位中事业编制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支出功能科目从“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统一调整至“行政运行”，故行政运行支出预算增加。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预算为 1,038.3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全市住房保障管理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663.81 万元，下降 39%，主要原因是根据一体化预算编制要求，自 2022 年起参公单位中事业编制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支出功能科目从“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统一调整至“行政运行”，故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预算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预算为 20,330.00 万元，主要用于公租房货币补贴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0330.00 万元，上年执行数为 0 元，主要原因是该资金为 2022 年新增的省财政厅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下达的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专项用于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预算为 11,315.00 万元，主要用于公租房（廉租房）物业费、维修费及委托管理费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1315.00 万元，上年执行数为 0 万元，主要原

因是 2021 年局本级安排的住房保障支出类项目调整至本单位安排预算。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总体情况。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合计 20,443.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443.00 万元，上年执行数为 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局本级安排的政府性基金支出类项目调整至本单位安排预算。

结构情况。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20,443.00 万元，占 100%。

具体使用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廉租住房支出（项）预算为 2,443.00 万元，主要用于公租房（廉租房）购建及装修费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443 万元，上年执行数为 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局本级安排的政府性基金支出类项目调整至本单位安排预算。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预算为 18,000.00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公租房（廉租房）货币补贴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8000 万元，上年执行数为 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局本级安排的政府性基金支出类项目调整至本单位安排预算。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详见表 8）

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合计 1,725.7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66.74 万元，公用经费 258.96 万元。具体为：

1. 工资福利支出 1,435.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支出。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用、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支出。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83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

4. 资本性支出 20.1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资本）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详见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合计 2.00 万元，比上年下降 33%，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预计公务接待批次及人数减少，公务接待费用安排减少。

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经费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 2.00 万元，比上年下降 33%，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预计接待批次及人数减少。公务接待费用主要用于接待全国兄弟城市单位来杭考察、调研等公务活动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 0 辆公务用车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

三、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本部门财政性资金安排的项目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涉及当年财政拨款资金 53,126.30 万元。

公租房（廉租房）货币补贴项目（住房改善及人才专项）

项目背景：2015年我市根据中央、省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大住房保障、推进住有所居的精神，保障方式从以实物保障为主向实物与货币并行转变，住房保障对象从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扩大到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同时打破“户籍限制”，将符合条件的新就业大学生、创业人员纳入公租房（廉租房）住房保障体系，扩大惠及人群。

项目内容：公租房（廉租房）保障家庭保障面积标准为人均建筑面积15平方米，每户保障家庭保障总面积不低于建筑面积36平方米，不高于建筑面积60平方米。公租房货币补贴发放标准为每平方米每月24元，廉租房货币补贴发放标准为每平方米每月60元。

立项依据：

- （1）《杭州市城镇廉租住房保障管理办法》（杭政〔2008〕1号）
- （2）《杭州市区城镇廉租住房保障实施细则（试行）》（杭政办〔2008〕17号）
- （3）《杭州市公共租赁住房建设租赁管理暂行办法》（杭政办〔2011〕20号）
- （4）《杭州市区公共租赁住房租赁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杭房局〔2011〕198号）

(5) 《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大力推进住房保障货币化的指导意见》（杭政办函〔2015〕57号）

(6) 《关于服务保障“抓防控促发展”落实“人才生态37条”的补充意见》（市委办发〔2020〕4号）

实施主体：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预算安排：2022年安排资金138330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38330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		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公租房（廉租房）货币补贴（住房改善及人才专项）				
项目资金（万元）		138330	其中：财政拨款（万元）	38330		
绩效目标		在公租房（廉租房）实物配租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保障覆盖程度，提高保障及时性，向符合公共租赁住房准入条件的城市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新就业大学毕业生、创业人员、低收入家庭发放租房补贴，资助其租赁市场租房。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算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	公租房货币补贴发放户数	≥	94000	户	20
		廉租房货币补贴发放户数	≥	3500	户	20
	质量	货币补贴覆盖率	≥	100	%	20
	时效	完成时限	/	2022年12月底前	/	10
	社会效益	扩大保障覆盖程度	定性	有所扩大	/	2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保障对象满意率	≥	85	%	10
-----------	-----	---------	---	----	---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2022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万元，与上年持平。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2022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61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11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54.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3445.7万元。

3. 国有资产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和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2022年本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和其他用车0辆。2022年本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五、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目前按国家规定专指教育收费收入。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上述规定范围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和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收支差额的资金。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部门（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事业单位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事业单位上缴上级支出：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费：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等附加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和其他用车。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机关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资金开支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

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六、2022年度部门（单位）预算公开表（详见附件）

表 1. 2022 年市级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2022 年市级单位收入预算总表（分科目）

表 3. 2022 年市级单位支出预算总表（分科目）

表 4. 2022 年市级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 2022 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6. 2022 年市级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7. 2022 年市级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8. 2022 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9. 2022 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表 10. 2022 年市级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1： 2022年市级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 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按支出功能分）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财政拨款收入	54,852.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73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4,409.00	卫生健康支出	43.27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443.00	城乡社区支出	23,035.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住房保障支出	31,645.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54,852.00	本年支出合计	54,852.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4,852.00	支出总计	54,852.00

表2： 2022年市级单位收入预算总表（分科目）

单位名称： 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4,852.00	54,852.00	34,409.00	20,443.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73	128.73	128.7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73	128.73	128.73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83	23.83	23.8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93	69.93	69.9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97	34.97	34.97															
卫生健康支出	43.27	43.27	43.2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27	43.27	43.27															
行政单位医疗	43.27	43.27	43.27															
城乡社区支出	23,035.00	23,035.00	2,592.00	20,443.00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92.00	2,592.00	2,592.00															
行政运行	1,553.70	1,553.70	1,553.70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38.30	1,038.30	1,038.3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443.00	20,443.00		20,443.00														
廉租住房支出	2,443.00	2,443.00		2,443.00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住房保障支出	31,645.00	31,645.00	31,645.00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1,645.00	31,645.00	31,645.00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0,330.00	20,330.00	20,330.00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315.00	11,315.00	11,315.00															

表3： 2022年市级单位支出预算总表（分科目）

单位名称： 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事业单位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上缴上级支出	结余分配	结转下年
合计	54,852.00	1,725.70	53,126.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73	128.7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73	128.73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83	23.8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93	69.9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97	34.97						
卫生健康支出	43.27	43.2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27	43.27						
行政单位医疗	43.27	43.27						
城乡社区支出	23,035.00	1,553.70	21,481.30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92.00	1,553.70	1,038.30					
行政运行	1,553.70	1,553.70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38.30		1,038.3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443.00		20,443.00					
廉租住房支出	2,443.00		2,443.00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8,000.00		18,000.00					
住房保障支出	31,645.00		31,645.00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1,645.00		31,645.00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0,330.00		20,330.00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315.00		11,315.00					

表4： 2022年市级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按支出功能分）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54,852.00	一、本年支出合计	54,852.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4,409.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73
政府性基金	20,443.00	卫生健康支出	43.2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城乡社区支出	23,035.00
		住房保障支出	31,645.00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54,852.00	支出总计	54,852.00

表5： 2022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4,409.00	1,725.70	1,466.74	258.96	32,683.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73	128.73	128.7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73	128.73	128.73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83	23.83	23.8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93	69.93	69.9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97	34.97	34.97		
卫生健康支出	43.27	43.27	43.2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27	43.27	43.27		
行政单位医疗	43.27	43.27	43.27		
城乡社区支出	2,592.00	1,553.70	1,294.74	258.96	1,038.30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92.00	1,553.70	1,294.74	258.96	1,038.30
行政运行	1,553.70	1,553.70	1,294.74	258.96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38.30				1,038.30
住房保障支出	31,645.00				31,645.00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1,645.00				31,645.00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0,330.00				20,330.00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315.00				11,315.00

表6： 2022年市级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443.00		20,443.00
城乡社区支出	20,443.00		20,443.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443.00		20,443.00
廉租住房支出	2,443.00		2,443.00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8,000.00		18,000.00

表7： 2022年市级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单位名称：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8： 2022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25.70	1,466.74	258.96
工资福利支出	1,435.91	1,435.91	
基本工资	183.07	183.07	
津贴补贴	264.45	264.45	
奖金	33.75	33.7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93	69.93	
职业年金缴费	34.97	34.9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27	43.27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37	12.37	
住房公积金	105.67	105.67	
医疗费	19.18	19.18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69.25	669.25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86		238.86
办公费	22.00		22.00
咨询费	1.00		1.00
手续费	0.10		0.10
水费	5.00		5.00
电费	7.00		7.00
邮电费	15.00		15.00
物业管理费	32.00		32.00
差旅费	12.00		12.00
维修(护)费	2.00		2.00
会议费	4.00		4.00
培训费	4.80		4.80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委托业务费	3.00		3.00
工会经费	19.71		19.71
福利费	50.14		50.14
其他交通费用	29.12		29.1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99		29.9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83	30.83	
退休费	20.83	20.83	
生活补助	1.00	1.00	
医疗费补助	3.00	3.00	
奖励金	0.10	0.1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0	5.90	
资本性支出	20.10		20.10
办公设备购置(资本)	20.10		20.10

表9： 2022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2.00		2.00			
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00		2.00			

表10： 2022年市级单位项目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收入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户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专户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53,126.30	32,683.30	20,443.00							
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住房改善及人才专项	49,645.00	31,645.00	18,000.00							
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保障房管理	454.50	454.50								
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住房保障管理	583.80	583.80								
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保障房建设专项	2,443.00		2,443.00							